

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文件

湘城院教通〔2025〕14号

关于举办 2025 年湖南城市学院 课程思政教学竞赛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思政课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高质量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提高全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五届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课程思政教学竞赛的通知》精神，特举办本年度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安排

2025 年 4~5 月，分初赛、复赛、决赛三个阶段进行。初赛由各二级学院在 4 月 25 日前自行组织完成，复赛、决赛由教务处组织。

二、参赛对象

全校在编在岗，师德师风评价良好。已获得往届湖南省普通本科高校课程思政教学竞赛一等奖的个人或团队排名第一者，不再推荐参赛；拟代表学校参加2025年湖南省普通本科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不推荐参赛。思政课专任教师不得作为主讲教师。

教师以个人或教学团队形式参加竞赛，每个团队不超过 5 人，每个团队限报一件参赛作品。

三、竞赛内容形式

1. 初赛：参赛个人或团队围绕自选的教学素材，基于一节 45 分钟时长的授课进行教学设计。竞赛形式由各二级学院自定，40 岁以下专任教师（含新进教师）必须参加，于 3 月 24 日前提交初赛方案，于 4 月 25 日前提交初赛情况报告（电子件）和复赛推荐名单电子件、纸质扫描件（见附件）。

2. 复赛：基于一节 45 分钟时长的授课提交课堂教学设计作品（课堂教学设计、课堂教学方案阐述、课堂教学展示视频、教学资源），以中文（外语类用英语）呈现。采用专家网络评审的方式，对课堂教学设计作品进行评定，按比例确定决赛教师团队。各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参与复赛的，课程说课视频由课程负责人完成实录。复赛排名前 30%左右的作品进入现场决赛。

3. 决赛：以说课形式进行，时长共 25 分钟，其中 10 分钟教学设计思路及内容陈述、10 分钟课堂教学展示和 5 分钟专家提问。通过抽取素材进行教学设计、说课、课堂呈现，展示如何发挥课程育人功能，实现专业能力的培养与思想政治教育双重目标。决赛具体要求参照省厅文件。

复赛、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其它事项

1. 其他要求：参赛课程教材优先选用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教材。哲学社会科学相关专业按规定须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以下简称“马工程”）重点教材的，一律以马

工程重点教材参赛。参赛作品必须是参赛教师团队的教学成果，不得抄袭他人作品或复制相关出版社的教学辅助课件。规范使用地图、国旗和国徽，否则取消参赛资格。

2. 奖项评定及结果运用：竞赛成绩按复赛成绩（占 40%）+ 现场决赛成绩（占 60%）计算，相关评分标准以省厅文件为准。设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5%、25%和 40%左右。

本次教学竞赛获奖者纳入 2025 年度教学竞赛人才储备库，按照省赛指标和校赛名次择优推荐参加省级及以上相应教学竞赛，必须主动积极参与相应竞赛的培训、磨课、资料制作等全过程，否则取消相关奖励和待遇等。教学竞赛获奖者予以奖励并颁发证书，其结果运用参照校级“金课”。

3. 二级学院教学竞赛组织情况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考核。

附件：1. 2025 年湖南城市学院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复赛推荐名额

2. 2025 年湖南城市学院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参赛报名表

3. 2025 年湖南城市学院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复赛推荐表

4. 关于举办第五届湖南省普通本科高校课程思政教学竞赛的通知

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

2025 年 3 月 17 日